男子废弃墓坑活埋79岁瘫痪母亲

警方以涉嫌故意杀人罪将男子刑拘

妻子找不到婆婆报警 被埋近3天老人获救

“男子将老母亲活埋废弃墓坑!”5月6日,网络热传靖边县一男子将79岁老母亲埋进废弃墓坑,记者从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公安局了解到,老人获救后已被送至医院救治,无生命危险。目前,嫌疑人被警方以涉嫌故意杀人罪刑拘。

据《华商报》

被埋近3天后,79岁老人获救。

可恨

将母亲拉走谎称送亲戚家

5月2日20时许,靖边县天赐湾人、58岁男子马某宽从家中用人力车将瘫痪在床的母亲王某芳拉走。5月3日凌晨2时许,马某宽一人回到家中,告诉妻子张某梅,自己将母亲送到靖边县新车站,然后雇了一辆面包车送往甘肃省庆城县亲戚家中。

随后,家人迅速前往车站寻找,但没找到老人。3日凌晨4时许,马某宽离开家人的视线,独自一人出走失联。

多方寻找无果后,5月5日上午9时许,张某梅到靖边县公安局新庄派出所报警。

调查

男子言辞闪烁神色慌张

接到报警后,民警立即对马某宽和王某芳进行寻找,同时到靖边县公安局指挥中心调取相关监控,查找他们的活动轨迹等线索。

5月5日11时许,民警找到马某宽并对其询问。马某宽称,将母亲王某芳雇佣面包车送往甘肃省庆城县亲戚家了。

民警进一步调查发现,王某芳并未去庆城县的亲戚家中。此后民警将马某宽带回所内,询问期间,马某宽言辞闪烁神色慌张,回答问题前后矛盾,民警发现有重大隐情。

施救

挖掘中途听见隐约呼救声

办案民警对马某宽加大审查力度,最后马某宽交代:5月2日20时许,自己将母亲王某芳用人力车拉到靖边县万亩林某处,见四处无人,就找了一个废弃墓坑将母亲倒进去用土埋了。

民警迅速将这一情况向派出所主要领导进行汇报,所长吴永岗立即进行安排部署,一边将案情上报县局指挥中心并派人联系刑警大队,一边对被埋者王某芳展开救援。

确认涉案墓坑后,民警立即进行挖掘,中途听见有隐约的呼救声。经全力挖掘,墓坑内仍有生命体征的受害人王某芳被救出。

记者看到了一段民警救援视频:“先在口子那缓缓”“你把眼睛闭住,不要往开睁”……在民警的劝导中,可以听到老人的应答声。老人被救出后,民警立即联系120救护车将她送往靖边县中医院进行救治。

万幸

老人目前生命体征平稳

5月6日,记者从靖边县中医院了解到,老人目前病情稳定。生命体征平稳,但还在接受治疗。

靖边县公安局刑警大队一负责人说,老人本是靖边人,但第二任丈夫是甘肃的,户籍迁过去了,后来又回靖边居住。“涉事嫌疑人是老人的大儿子,此前老人和二儿子居住,但二儿子去年生病无力照顾,便转由大儿子照顾。可能是照顾得嫌烦了,就做出这样的事情,老人的儿媳妇回家找不到老人报的警。”

据该负责人介绍,嫌疑人将老人运至靖边县城河东万亩林一个废弃的墓穴内,并用黄土封住,但没有用脚踩瓷实,老人在墓穴内度过了近3天时间。老人被救出时有些神志不清,可能是缺氧所致,经医院救治后能沟通交流配合警方谈话。

警方

嫌疑人并未流露出悔意

据了解,嫌疑人平时在县城打工居住,农忙时回老家务农。警方称,案发后嫌疑人很快被找到,他对于此事并未流露出悔意。

由于此案社会关注度高,5月6日下午,靖边县公安局发布了案情通报。“案件本身不复杂,主要是嫌疑人泯灭人性,有违道德伦理,让人难以接受。”靖边县副县长、公安局局长杨利军说。

目前,嫌疑人被警方以涉嫌故意杀人罪刑拘,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律师

应认定为故意杀人罪

对于此案,陕西恒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、知名刑辩律师赵良善认为:“马某宽在自己家中将瘫痪在床的母亲用手推车拉走,将老母亲活埋进废弃墓坑,说明马某宽明知自己的行为会造成其老母死亡,并且希望或者放任死亡结果的发生,即使没有造成死亡结果,亦应定为故意杀人罪,只不过为故意杀人罪(未遂)。”

赵良善说,《刑法》第二百三十二条规定:“故意杀人的,处死刑、无期徒刑或者十年以上有期徒刑;情节较轻的,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。”《刑法》第二十三条规定:“已经着手实行犯罪,由于犯罪分子意志以外的原因而未得逞的,是犯罪未遂。对于未遂犯,可以比照既遂犯从轻或者减轻处罚。”可对马某宽以故意杀人罪(未遂)定罪处罚,并比照故意杀人罪(既遂)从轻或减轻处罚。

分类信息

润博会计培训

情智围棋培训

小武娃武术

觅缘婚介信息

企业技术员求偶

分类信息刊登方式

电话:15327999290

QQ:263894208

微信扫码免费发布